

第三章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845,125.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845,125.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1	A07069900 其他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特医全营养	1,660,500.00 (g)	415,125.0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2	A07069900 其他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特医电解质	2,000,000.00 (ml)	240,000.0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	A07069900 其他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特医碳水化合物（1岁以上）	2,000,000.00 (ml)	190,000.0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52,257.6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52,257.6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 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 采购进口 产品	是否涉及 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节 能产品	是否涉 及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	--------	------	--------------	-------------	------	--------------	--------------------	----------------------	--------------------------	--------------------------------

1	A07069 900 其他 食品、饮 料和烟草 原料	膳食纤维 (组件)	441,600. 00 (g)	194,304. 0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否
2	A07069 900 其他 食品、饮 料和烟草 原料	谷氨酰胺 (组件)	144,000. 00 (g)	48,960.0 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	A07069 900 其他 食品、饮 料和烟草 原料	整蛋白全 营养素低 GI	298,080. 00 (g)	62,596.8 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4	A07069 900 其他 食品、饮 料和烟草 原料	特医乳清 蛋白组件	54,000.0 0 (g)	32,400.0 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5	A07069 900 其他 食品、饮 料和烟草 原料	特膳均衡 型全营养	77,760.0 0 (g)	13,996.8 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特医全营养	1,660,500.0 0 (g)	415,125.00	总价	无
2	特医电解质	2,000,000.0 0 (ml)	240,000.00	总价	无
3	特医碳水化合物（1岁以上）	2,000,000.0 0 (ml)	190,000.00	总价	无

采购包2：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	------	----------	------	------	------

1	膳食纤维（组件）	441,600.00 (g)	194,304.00	总价	无
2	谷氨酰胺（组件）	144,000.00 (g)	48,960.00	总价	无
3	整蛋白全营养素低GI	298,080.00 (g)	62,596.80	总价	无
4	特医乳清蛋白组件	54,000.00 (g)	32,400.00	总价	无
5	特膳均衡型全营养	77,760.00 (g)	13,996.80	总价	无

★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7069900 其他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特医全营养	特医全营养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7069900 其他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	膳食纤维（组件）	膳食纤维（组件）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	--------	------	------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特医全营养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适宜人群；10 岁以上进食受限、消化吸收障碍、代谢紊乱需要补充营养的人群； 2.每100g提供：能量≥425kcal，含蛋白质17-22g，且含乳清蛋白，脂肪13-15g，碳水化合物52-54g； 3.含低聚果糖，膳食纤维≥4g/100g； 4.包装规格≥800g/罐； 5.符合《GB2992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医食品注册证书，产品类别为全营养配方食品。 注：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标的名称：特医电解质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200ml/袋（液袋）； 2.每100ml含：能量：26-28kj、碳水化合物：1.2-1.4g、钠：169-171mg、钾：77-79mg、氯：228-230mg； 3.渗透压：244-246mOsmol/kg； 4.符合《GB2992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医食品注册证书。 注：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标的名称：特医碳水化合物（1岁以上）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200ml/袋（液袋）； 2.每100ml含：能量：212-213kj、碳水化合物：11.5-13.5g； 3.不添加食品甜味剂和香精； 4.符合《GB2992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医食品注册证书。 注：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采购包2：

标的名称：膳食纤维（组件）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 5g/20条/盒； 2.主要含：菊粉、低聚果糖、水苏糖； 3.每100g含：蛋白质0g、脂肪0g、碳水化合物5g-8g、膳食纤维87g-90g。 注：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标的名称：谷氨酰胺（组件）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 5g*20条/盒; 2.主要含: L-谷氨酰胺、胶原蛋白肽、抗坏血酸钠; 3.每100g含: 蛋白质97g-99g(等同物)、脂肪0g、碳水化合物0-1g、肽6g-10g。 4.食品级谷氨酰胺, 含量≥88%。 注: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	---	---------	---

标的名称: 整蛋白全营养素低GI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360g/罐; 2.每100克含: 蛋白质16g-18.5g、脂肪15g-17g、碳水化合物52g-54.5g、膳食纤维5g-7g; 3.维生素≥8种(维生素A, 维生素D, 维生素E, 维生素B1, 维生素B2, 维生素B6, 维生素B12, 维生素C等), 微量元素≥8种(磷, 钾, 镁, 钙, 铁, 锌, 牛磺酸, β-胡萝卜素等); 益生菌≥4种; 4.蛋白质来源为: 乳清蛋白粉和大豆分离蛋白粉。 5.低GI配方, GI值<55; 6.特别添加小麦低聚肽。 注: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标的名称: 特医乳清蛋白组件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12.5g*24条/盒; 2.每100克含: 蛋白质78g-80g、脂肪3g-4g、碳水化合物5.5g-7.5g; 3.蛋白来源: 浓缩乳清蛋白加大豆分离蛋白, 动植物蛋白比例为2:1; 4.符合《GB2992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医食品注册证书。 注: 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标的名称: 特膳均衡型全营养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	技术参数及要求	1.360g/罐； 2.每100克含：蛋白质17g-18g、脂肪15g-17g、碳水化合物48g-54g、膳食纤维5g-9g； 3.维生素≥8种（维生素A，维生素D，维生素E，维生素K1，维生素B1，维生素B2，维生素B6，维生素B12，维生素C等），微量元素≥8种（钠，磷，钾，氯，镁，钙，铁，锌，锰，碘，硒等）； 4.不含乳糖。 5.蛋白质来源为：乳清蛋白粉和大豆分离蛋白粉。 注：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佐证。
---	---	---------	---

3.3.服务要求

3.3.1.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合同签订：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2、报价要求： ①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定价方式。投标人报价应是包含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体现。 ②本项目所有运输、保险、装卸、培训、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承担除中标价外的任何费用。 ③本项目采购数量为预估数量，采购人可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增减合同内各项产品数量，增减产品的单价根据合同内产品单价为准按实结算，增减产品数量后的合同最终结算总金额不得高于合同总金额。 ④本项目总价已包括符合食品安全法规的原料采购、生产加工、合规包装、安全运输（含温控要求）、验收合格交付及保质期内质量保证等所有相关含税费用。 3、其他要求： 3.1无论是否中标，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在采购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 3.2中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如国家、行业针对其有强制性标准的，须符合国家、行业最新强制性标准。货物的包装及标识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应符合国家最新包装及标准要求，需进行包装的产品在交货时包装需完整、无渗漏、无破损，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 3.3中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货物，交货时不得出现划伤、磕碰、破袋、变形、污染、损坏等情况。货物权属须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交货存在上述问题时，中标人应进行换货。临近保质期6个月内的产品，无条件退换货。出现任何质量相关问题，1小时内回复，6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如遇紧急情况急需货物时24小时内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3.4送货要求： 3.4.1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潮、防湿、防锈、防雨及防撞等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	★	其他要求	3.4.2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数量及规格进行配送，中标人在每次供货时须提供厂家出具的同批次出厂检测报告（首次供货时一并提交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超过有效期，须提供最新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 3.4.3 中标人须提供生产日期为6个月内（以交货时间为准）的货物。 3.5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材质要求，且为正规渠道全新正品。如有质量问题或与采购需求不符，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或扣减未付资金，并由中标人赔偿采购人相关损失。 3.6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约定、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以上各文件相互有冲突或不一致的地方，应以有利于采购人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约定、合同的附件及合同，如有中、英文两种版本的，应以有利于采购人解释为准。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7 安全要求：本项目履行期限及质保期内安全保障和责任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8 验收标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自贡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共同现场验收。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为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同时提供相关合法合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外，中标人立即返回支付的合同金额并按支付合同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 3.9 中标后7个日历日内，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样品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提供符合《GB2992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医食品注册证书，其中（标的名称：特医全营养）产品类别为全营养配方食品。 3.10 中标人必须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采用厂家原装包装。满足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3.11 产品的名称、技术规范、数量及质量应与招标文件及被采购人接受的规格、品质相一致，并保证所供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包装、安装等各个环节符合国家相应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含《食品安全法》、《食品标识管理规定》、《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注册管理办法》、《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等相应法律法规），否则采购人可无条件退货处理，累计两次不达标采购人可解除合同。若因中标人产品质量原因，导致采购人和第三方损失，中标人应赔偿包括食品安全检测费、鉴定费、律师费等所有损失。
---	---	------	---

采购包2: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合同签订：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1	★	其他要求	2、报价要求： ①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定价方式。投标人报价应是包含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体现。 ②本项目所有运输、保险、装卸、培训、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包含在响应报价中，采购人不再承担除中标价外的任何费用。 ③本项目采购数量为预估数量，采购人可根据实际使用需求增减合同内各项产品数量，增减产品的单价根据合同内产品单价为准按实结算，增减产品数量后的合同最终结算总金额不得高于合同总金额。 ④本项目总价已包括符合食品安全法规的原料采购、生产加工、合规包装、安全运输（含温控要求）、验收合格交付及质保期内质量保证等所有相关含税费用。 3、其他要求： 3.1 无论是否中标，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在采购活动中产生的一切费用。 3.2 中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如国家、行业针对其有强制性标准的，须符合国家、行业最新强制性标准。货物的包装及标识国家有强制性要求的，应符合国家最新包装及标准要求，需进行包装的产品在交货时包装需完整、无渗漏、无破损，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 3.3 中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货物，交货时不得出现划伤、磕碰、破袋、变形、污染、损坏等情况。货物权属须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交货存在上述问题时，中标人应进行换货。临近保质期6个月内的产品，无条件退换货。出现任何质量相关问题，1小时内回复，6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如遇紧急情况急需货物时24小时内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3.4 送货要求： 3.4.1 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潮、防湿、防锈、防雨及防撞等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3.4.2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数量及规格进行配送，中标人在每次供货时须提供厂家出具的同批次出厂检测报告（首次供货时一并提交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超过有效期，须提供最新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否则采购人有权拒收。 3.4.3 中标人须提供生产日期为6个月内（以交货时间为准）的货物。 3.5 中标人所供货物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材质要求，且为正规渠道全新正品。如有质量问题或与采购需求不符，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或扣减未付资金，并由中标人赔偿采购人相关损失。 3.6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约定、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以上各文件相互有冲突或不一致的地方，应以有利于采购人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承诺约定、合同的附件及合同，如有中、英文两种版本的，应以有利于采购人解释为准。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7 安全要求：本项目履行期限及质保期内安全保障和责任全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8 验收标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自贡市政府采购履约
---	---	------	--

		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共同现场验收。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为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同时提供相关合法合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外，中标人立即返回支付的合同金额并按支付合同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 3.9 中标后7个日历日内，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的样品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提供(标的名称：特医乳清蛋白组件)符合《GB29922-2013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通则》并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发的特医食品注册证书。 3.10 中标人必须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采用厂家原装包装。满足GB 7718-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3.11产品的名称、技术规范、数量及质量应与招标文件及被采购人接受的规格、品质相一致，并保证所供产品的设计、采购、制造、检验、包装、安装等各个环节符合国家相应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含《食品安全法》、《食品标识管理规定》、《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等相应法律法规），否则采购人可无条件退货处理，累计两次不达标采购人可解除合同。若因中标人产品质量原因，导致采购人和第三方损失，中标人应赔偿包括食品安全检测费、鉴定费、律师费等所有损失。
--	--	---

3.3.2.商务要求

采购包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分批送货，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3个日历日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2	★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	付款进度安排	1、预付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14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14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后续结算时直接抵扣货款，全部抵扣后采购人再开始向中标人结算货款，如预付款未抵扣完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应退还剩余预付款并按同期LPR上浮50%向采购人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2、尾款，之后按实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14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之后按实结算，由采购人根据实际供应量的金额(以采购人确认的单据为准)确定付款金额，采购人自收到合格发票之日起14个日历日内付清当次货款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自贡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共同现场验收。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为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同时提供相关合法合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外，中标人立即返回支付的合同金额并按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
6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质保期 ≥2 年。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分批送货，合同签订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 3 个日历日内，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2	★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4	★	付款进度安排	1、 合同签订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合同签订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个日历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预付款(预付款在后续结算时直接抵扣货款，全部抵扣后采购人再开始向中标人结算货款，如预付款未抵扣完解除合同的，中标人应退还剩余预付款并按同期LPR上浮 50% 向采购人支付资金占用损失) 2、 尾款，之后按实结算，达到付款条件起 14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之后按实结算，由采购人根据实际供应量的金额(以采购人确认的单据为准)确定付款金额，采购人自收到合格发票之日起 14 个日历日内付清当次货款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自贡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技术标准、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共同现场验收。验收以采购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及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为准。如出现未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规定的，以行业相关标准为准。同时提供相关合法合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外，中标人立即返回支付的合同金额并按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支付违约金。
6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质保期 ≥2 年。

7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8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其他要求

1、若本文件所涉及的标准、规范已被废止或者未在本文件中予以提及，应以国家最新的标准、规范为准。2、本项目“3.4.其他要求”在服务应答表中应答。